

講題：民數記被新約聖經提及，相關的事件(五)-巴勒與巴蘭

經文：民數記22:1-6;彼得後書2:15-16;猶11;林前10:11-12(經文用和合本)

(一) 巴勒是誰？

巴勒，他是西撥的兒子，他當時作了摩押人的王。

民數記22:4 「...那時西撥的兒子巴勒作摩押王。」那摩押人又是甚麼人？

摩押人，是亞伯拉罕的侄兒羅得大女兒的後代。羅得小女兒的後代是亞捫人。摩押人與亞捫人居住的地方十分相近(創世記19:37-38)。

摩押地應是今天的約旦所在的地方。

民數記22:1 「以色列人起行，在摩押平原，約但河東，對著耶利哥安營。」

這是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的尾聲，差不多四十年過去，在摩押平原，約但河東，即再次到耶和華 神應許之地，要進入去的迦南地的門前了，不是要進去，就可以進去，因為迦南地已經有人居住，甚至迦南地外面，也有人定居，如亞摩利人。

(二) 巴蘭是誰？(有關巴蘭的事，民數記22至24章記載了下來)

民數記22:5-6 「他(巴勒)差遣使者往大河邊的毗奪去，到比珥的兒子巴蘭本鄉那裡，召巴蘭來，說：『有一宗民從埃及出來，遮滿地面，與我對居。這民比我強盛，現在求你來為我咒詛他們，或者我能得勝，攻打他們，趕出此地。因為我知道，你為誰祝福，誰就得福；你咒詛誰，誰就受咒詛。』」

從經文告訴，可知巴蘭是一個可以通靈的人，即可以與靈界鬼神接觸的人。因為他是外族，住在大河那邊，大河邊是幼發拉底河，估計可能是一位術士，即識占卜，識占卦，可交鬼神的人，應與以色列的耶和華 神無特別關係的人，但受制於耶和華 神。

民數記22:7「摩押的長老和米甸的長老手裏拿著卦金，到了巴蘭那裏，將巴勒的話都告訴了他。」這裏說長老，不應是現在教會的長老，應理解為是父老，民中的領袖或是族長，這次摩押人與米甸人聯合起來了。

巴蘭在當時應是有名望的，很多人認識他，可能是他很靈驗，所以，王帝也要差遣使者去拜訪他，並且摩押和米甸的長老帶備厚厚的卦金去邀請他。

加上，當時咒詛與祝福是一種慣用的宗教方法，咒詛與祝福的話，一經出口，是不可推翻的(創世記27:34-38)，若由有能力通靈的人去做，應更見效用。因此，摩押王巴勒以為只要僱請到一個這樣的人，可以交鬼神的人，奉 神之名，去咒詛以色列民，那麼，摩押人若與他們打仗，就可以擊敗他們，因為他們曾被咒詛，並且可以把他們逐出他們摩押的境界。

彼得後書2:15「他們離棄正路，就走差了，隨從比珥之子巴蘭的路。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。」

這節經文，新約的彼得好像看巴蘭不是術士，是一位先知，是耶和華 神的代言人，不過，若看和合本譯本的經文，在先知這兩個字旁，右邊是加上了幾點，表示這是後來加進去的，即先前應沒有先知這稱呼在其中。

若看其他所有的中文譯本，都沒有把先知譯進這節經文裏去。英文聖經，也如是，在彼得後書2:15都沒有把巴蘭譯為先知。

然而，他又真的好像先知， 神的代言人：

民數記22:8「巴蘭說：『你們今夜在這裏住宿，我必照耶和華所曉諭我的回報你們。』摩押的使臣就在巴蘭那裏住下了。」

民數記23:26「巴蘭回答巴勒說：『我豈不是告訴你說，凡耶和華所說的，我必須遵行麼？』」

若直接去代入，他真像耶和華的先知，不過，巴蘭這位通靈的人，可能在他的經驗裏知道，以色列的 神是最有能力的，若耶和華 神不容許，甚麼也不能作，所以，巴蘭說「不得越過耶和華我 神的命」(民數記22:18)；「凡耶和華所說的，我必須遵行嗎？」(民數記23:26)，即不能不遵行。

這裏也在告訴我們，基督教所相信的 神，我們所相信的 神，是最有能力的，我們的 神是無所不能，巴蘭這位術士是全知道的。

耶穌在地上時，怎樣一次，兩次，多次，把被鬼附著的人身上的污鬼趕走，就可證明，鬼不但害怕耶穌，也要聽命於耶穌的說話。

簡單說，巴蘭不是耶和華 神的先知，但他知道，耶和華 神的能力很大，他受制於耶和華 神。巴蘭在當時，只是一個頗有名氣的術士，以通鬼神謀生的人，甚至，可以說，巴蘭是一個貪愛錢財的術士。

約書亞也稱巴蘭為術士，約書亞記**13:22**「那時以色列人在所殺的人中，也用刀殺了比珥的兒子術士巴蘭。」

(三) 摩押王巴勒為甚麼要差遣使者去請巴蘭往摩押去？

因為懼怕以色列人，民數記**21:21-35**詳細描述以色列人打敗了亞摩利人，這是以色列人出埃及後第一次要與不同的民族，其他的部落作戰，要打仗，第一仗勝利了，他們打敗了亞摩利人。

民數記**22:2-4**「以色列人向亞摩利人所行的一切事，西撥的兒子巴勒都看見了。摩押人因以色列民甚多，就大大懼怕，心內憂急，對米甸的長老說：『現在這眾人要把我們四圍所有的一概舔盡，就如牛舔盡田間的草一般。』...」

亞摩利人當時應住在迦南一帶的高原上。民數記**21**章記及以色列人迦南地前，打敗了亞摩利人。住在附近的摩押王，巴勒十分懼怕，因此，想出一求鬼神的方法，要巴蘭咒詛以色列，只要咒詛成事，摩押人一出兵，以色列人必敗，於是，民數記**22:5-6**「他(巴勒)差遣使者往大河邊的毗奪去，到比珥的兒子巴蘭本鄉那裡，召巴蘭來，說：『有一宗民從埃及出來，遮滿地面，與我對居。⁶這民比我強盛，現在求你來為我咒詛他們，或者我能得勝，攻打他們，趕出此地。因為我知道，你為誰祝福，誰就得福；你咒詛誰，誰就受咒詛。』」

(四) 猜猜看：摩押和米甸的長老來訪後，巴蘭一直在想甚麼？

民數記22:7「摩押的長老和米甸的長老手裏拿著卦金，到了巴蘭那裏，將巴勒的話都告訴了他。」

估計，巴蘭在想到錢，想到利，因此，要留著巴勒的使臣，並且想去，若可以咒詛以色列人，就可以得錢，也可以得利，一次又一次：

++第一次，巴蘭留著巴勒派來的長老：

民數記22:8「巴蘭說：『你們今夜在這裏住宿，我必照耶和華所曉諭我的回報你們。』摩押的使臣就在巴蘭那裏住下了。」結果，耶和華 神不容許他去。

民數記22:12「 神對巴蘭說：『你不可同他們去，也不可咒詛那民，因為那民是蒙福的。』」

巴蘭知道，耶和華 神不容許後，便告訴巴勒的使臣，叫他們回去，即巴蘭拒絕邀請，不跟他們一同去。

++第二次，巴勒又差遣使者來(民數記22:15-16)，巴蘭應即時拒絕，然而，因為前來的人這樣說：

民數記22:17「...我必使你得極大尊榮，你向我要甚麼，我就給你甚麼，只求你來為我咒詛這民。」

何等大的誘惑，一張簽了名字，銀碼可自己填上去的支票，何等大的吸引，然而，巴蘭又知道，他的能力大不過耶和華 神，於是，說了：

民數記22:18-19這兩節經文「巴蘭回答巴勒的臣僕說：『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，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過耶和華我 神的命。現在我請你們今夜在這裡住宿，等我得知耶和華還要對我說什麼。』」好像做不來，但是又極想去做。

(五) 神借用巴蘭，也借用驢子去阻擋巴蘭，因為他口是心非

巴蘭是個術士，不是 神的用人， 神的僕人，只能說借用，在聖經裏，神也很多時借用不相信祂，不敬畏祂的人作事的，如以色列人是被亞述所滅，後來，南國猶大被巴比倫擄到巴比倫去。七十年後， 神又借用興起的波斯王古列，下詔讓猶大人可以回歸耶路撒冷。亞述，巴比倫，波斯都是不認識耶和華 神的。當然， 神也使用屬於祂的人去作成祂的事，如以斯帖記，以斯帖怎樣冒死為的是要救當時沒有回歸仍留在波斯的以色列人(猶大人)。

民數記22:20-35是耶和華 神怎樣借用巴蘭，也借用驢子去阻擋巴蘭。

民數記22:20-22「²⁰當夜， 神臨到巴蘭那裡，說：『這些人若來召你，你就起來同他們去，**你只要遵行我對你所說的話。**』²¹巴蘭早晨起來，備上驢，和摩押使臣一同去了。²² 神因他去就發了怒，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敵擋他。他騎著驢，有兩個僕人跟隨他。」

民數記22:20「當夜， 神臨到巴蘭那裡，說：『這些人若來召你，你就起來同他們去，**你只要遵行我對你所說的話。**』」表示 神容許巴蘭去，不過一定要遵行著 神對他所說的話而說話，這明顯告訴， 神要用巴蘭，借用巴蘭說話，自然不是要他說咒詛的話。

早晨起來，巴蘭備上驢和摩押的使臣去了，那為甚麼民數記22:22會說 神因他去了就發怒，並要派使者在路上敵擋他呢？

神像前後矛盾？我們知道， 神是無所不能，祂也是無所不知的，耶和華神發怒，相信就是知道巴蘭的內心。

耶和華 神發怒，因為知道巴蘭這次去，主要目的都是希望能得到卦金，得到財富，即內心仍是希望有機會可咒詛以色列人，所以，耶和華 神派使者敵擋他，像早已知道巴蘭不會遵行耶和華對他所說的話來說話。

本巴蘭是騎在驢上，民數記22:23「驢看見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，手裡有拔出來的刀，就從路上跨進田間。巴蘭便打驢，要叫牠回轉上路。」

驢不聽巴蘭話，不回轉上路，巴蘭打了驢三次

民數記22:28「耶和華叫驢開口對巴蘭說：『我向你行了什麼，你竟打我這三次呢？』」（這節經文要讓巴蘭及摩押的使者看到 神的全能，驢可說話）

民數記22:29-35「²⁹巴蘭對驢說：『因為你戲弄我。我恨不能手中有刀，把你殺了。』³⁰驢對巴蘭說：『我不是你從小時直到今日所騎的驢嗎？我素常向你這樣行過嗎？』巴蘭說：『沒有。』³¹當時，耶和華使巴蘭的眼目明亮，他就看見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，手裡有拔出來的刀。巴蘭便低頭俯伏在地。³²耶和華的使者對他說：『你為何這三次打你的驢呢？我出來抵擋你，因你所行的，在我面前偏僻。³³驢看見我就三次從我面前偏過去，驢若沒有偏過去，我早把你殺了，留牠存活。』³⁴巴蘭對耶和華的使者說：『我有罪了，我不知道你站在路上阻擋我。你若不喜歡我去，我就轉回。』³⁵耶和華的使者對巴蘭說：『你同這些人去吧，你只要說我對你說的話。』於是巴蘭同著巴勒的使臣去了。」

巴蘭說：「我有罪了！」我們想到的應不只是因他曾打驢子吧！應想到 神為甚麼透過他所騎的驢子看到耶和華的使者的阻擋去警告他，心在想甚麼？「有罪了」，因為仍是想去在巴勒面前咒詛以色列人，要領取卦金， 神就是打蛇隨棍上，要借用巴蘭去祝福以色列人。

民數記22:35「耶和華的使者對巴蘭說：『你同這些人去吧，你只要說我對你說的話。』於是巴蘭同著巴勒的使臣去了。」

(六) 神干預，咒詛變祝福，分了三次：

築壇(民23:1-2)

(1) 民數記23:7-8「巴蘭便題起詩歌說：『巴勒引我出亞蘭，摩押王引我出東山，說：『來啊，為我咒詛雅各！來啊，怒罵以色列！』 神沒有咒詛的，我焉能咒詛？耶和華沒有怒罵的，我焉能怒罵？』」

民數記23:11-12「巴勒對巴蘭說：『你向我做的是什麼事呢？我領你來咒詛我的仇敵，不料，你竟為他們祝福！』他回答說：『耶和華傳給我的話，我怎能謹慎傳說嗎？』」

- (2) 民數記23:13「巴勒說：『求你同我往別處去，在那裡可以看見他們。你不能全看見，只能看見他們邊界上的人。在那裡要為我咒詛他們。』」

民數記23:23「斷沒有法術可以害雅各，也沒有占卜可以害以色列。現在必有人論及雅各，就是論及以色列說：『神為他行了何等的大事！』」

築壇(民23:14-15)

民數記23:25「巴勒對巴蘭說：『你一點不要咒詛他們，也不要為他們祝福。』」

(巴勒對巴蘭說，你不要咒詛以色列人，但至少不該祝福他們呀!)

民數記23:26「巴蘭回答巴勒說，我豈不是告訴你說，凡耶和華所說的，我必須遵行麼。」

- (3) 民數記23:27-28「巴勒對巴蘭說：『來吧，我領你往別處去，或者神喜歡你在那裡為我咒詛他們。』巴勒就領巴蘭到那下望曠野的毗珥山頂上。」

築壇(民23:29-30)

民數記24:8-9「神領他出埃及，他似乎有野牛之力。他要吞吃敵國，折斷他們的骨頭，用箭射透他們。他蹲如公獅，臥如母獅，誰敢惹他？凡給你祝福的，願他蒙福；凡咒詛你的，願他受咒詛。」

民數記24:10「巴勒向巴蘭生氣，就拍起手來，對巴蘭說：我召你來為我咒詛仇敵，不料，你這三次竟為他們祝福。」

民數記24:12-13「巴蘭對巴勒說：我豈不是對你所差遣到我那裡的使者說，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，我也不得越過耶和華的命，憑自己的心意行好行歹？耶和華說什麼，我就要說什麼。」

神透過巴蘭的祝福語，摩西有感將之寫成詩歌，是很美麗的希伯來詩。

(七) 從咒詛變祝福中看耶和華是怎樣的 神？

- (1) 真—是真有能力， 神是全能的 神，無所不能。

民數記22:18「巴蘭回答巴勒的臣僕說：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，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過耶和華我 神的命。」

民數記24:12-13「巴蘭對巴勒說：「我豈不是對你所差遣到我那裡的使者說，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，我也不得越過耶和華的命，憑自己的心意行好行歹？耶和華說什麼，我就要說什麼。」

- (2) 忠—怎樣才應咒詛？有罪，才要受咒詛，如始祖犯罪，受咒詛，撒但魔鬼引誘亞當夏娃犯罪，受咒詛。

創世記3:14「耶和華 神對蛇說：你既做了這事，就必受咒詛，比一切的牲畜野獸更甚！你必用肚子行走，終身吃土。」

創世記3:17「又對亞當說：你既聽從妻子的話，吃了我所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，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，你必終身勞苦，才能從地裡得吃的。」

民數記23:20-21「我奉命祝福， 神也曾賜福，此事我不能翻轉。他未見雅各中有罪孽，也未見以色列中有奸惡。耶和華他的 神和他同在，有歡呼王的聲音在他們中間。」無罪—因為他們曉得經常獻祭。

耶和華 神不會隨人的意思，去咒詛沒有犯罪的人。

- (3) 愛—申命記23:4-5「因為你們出埃及的時候，他們沒有拿食物和水在路上迎接你們。又因他們雇了美索不達米亞的毗奪人比珥的兒子巴蘭來咒詛你們，然而耶和華你的 神不肯聽從巴蘭，卻使那咒詛的言語變為祝福的話，因為耶和華你的 神愛你。」

(八) 相對看看巴蘭，他是怎樣的人？

(1) 偽

當巴勒三次領他到巴力的高處，上了昆斯迦山山頂；昆珥山山頂，即在高處，高處代表靈氣夠時。巴蘭叫巴勒**築壇**，七座壇，要叫巴勒知道他有法力似的。其實，他早已知道他不能咒詛以色列人的，因為他只能遵行耶和華對他所說的話來說話。這樣做，真的偽，人為。

(民數記23:1-2;14-15;29-30)

(2) 奸

民數記22:20-22「當夜，神臨到巴蘭那裡，說：「這些人若來召你，你就起來同他們去，你只要遵行我對你所說的話。」巴蘭早晨起來，備上驢，和摩押的使臣一同去了。神因他去就發了怒，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抵擋他。他騎著驢，有兩個僕人跟隨他。」

為甚麼好像耶和華神出乎矣，反乎矣？與耶和華神看透巴蘭的心有關，剛說過了，巴蘭口是心非，心奸。

(3) 恨

因為他沒有咒詛到以色列，所以不能在摩押王中得到甚麼，只能回本地去，不過，他懷恨在心。

(九) 我們要謹慎，不要隨從巴蘭的道路。

哥林多前書10:11-12「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，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。所以，自己以為站得穩的須要謹慎，免得跌倒。」

提摩太前書6:9-10「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，就陷在迷惑，落在網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裡，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。貪財是萬惡之根。有人貪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，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。」